

饶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饶府办〔2017〕12号

饶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饶平县 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系建设 “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政府、韩江林场，县府直属各单位：

《饶平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迳向县应急办反映。

饶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1月8日



饶平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系 建设“十三五”规划

为全面加强“十三五”时期全县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根据《潮州市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饶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十二五”时期应急体系建设情况

“十二五”时期，县委、县政府对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作出了一系列的决策部署，以加快形成“源头治理、动态管理、应急处置相结合的社会管理机制”为核心，强化资源整合，夯实应急基础，推进规范化建设，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有了长足发展，应急管理机制日趋完善，预防和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实力明显增强。

（一）“一案三制”建设逐步深化。“十二五”期间，全县形成了以总体应急预案为核心，专项、部门预案为支撑，基层单位预案为基础的应急预案体系。基本形成了覆盖县、镇、村、学校、企事业单位和重大活动等多层级、多领域的应急预案体系。各地各有关单位针对各自区域、行业（领域）开展形式多样的应急演练，通过演练，查漏补缺，增强预案的可行性和实操性。

（二）精准管理工作推进有力。积极推动应急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精准化发展。按照《潮州市突发事件应对规定》、《潮州市突发事件风险隐患排查整改管理办法（试行）》，落实各有关

单位牵头制订出台建立健全应急管理机制的意见和措施,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在此基础上,完善应急管理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督查和考核制度。

(三)信息报送能力明显提升。进一步拓宽了信息报送渠道,逐步形成以各级各有关部门为主体、以基层信息员为基础的信息报告网络体系,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准确性和覆盖率进一步提高。

(四)应急救援队伍不断壮大。由各专项应急指挥工作机构牵头,按照专业化、规范化要求,重点加强防汛救灾、森林防火、危险化学品及环境灾害、卫生应急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充分发挥镇、社区、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志愿者队伍的作用,形成统一领导、协调有序、专兼结合、优势互补、保障有力的基层应急队伍体系。进一步巩固提高现有应急救援队伍的设施、技术、力量装备水平,强化队伍培训及演练,提高队伍应急救援能力。

(五)物资保障体系日臻完善。通过实物储备、协议储备和调运储备等方式,进一步做好应急防汛、自然灾害、道路交通、危化品、矿山、电力通讯、重大疫情等突发事件必需的防护用品、救援装备和救援器材等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和应急队伍装备,有效增强应急保障能力。

(六)应急平台建设初见成效。按照《潮州市应急指挥系统平台运行工作规范》要求,完成我县应急平台工程首期建设并投入使用,实现与市应急平台的互联互通,分享市有关信息系统,并严格实行每月2次平台互联测试的工作制度,推动应急指挥系

统平台功能的不断配套完善。

（七）应急宣教培训深入开展。广泛深入开展应急知识“六进”系列活动，面向基层不断创新应急知识宣讲活动，用现场宣讲和演练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公众传授避险常识、防灾减灾知识和技能。普及《广东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和《潮州市突发事件应对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十二五”期间，全县自然灾害应对能力明显提升，事故灾难得到有效遏制，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得力，社会安全事件应对有序，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减轻了突发事件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和社会影响，维护了经济社会和谐稳定。

二、“十三五”时期应急管理工作面临的形势

（一）发展机遇。

新常态下公共安全地位日益突出。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交通区位优势大幅提升，动力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经济形势长期向好，这为降低和消除风险隐患、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创造了有利条件。随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强力推进，公共安全逐渐成为社会治理的“高压线”。公众对公共安全意识的关注、诉求、参与度逐渐增多，对政府管理的要求日益增高。强化公共安全已经成为关乎政府公信力、党的执政能力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任务。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公共安全应急管理工作，始终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把公共安全作为最基本民生，不断加强和提升公共安全治理能力与水平，为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国家长治久安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应急体系建设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二）面临挑战。

经济社会发展正处于新常态下的深度调整和转型攻坚时期，经济环境更趋复杂，产业转型升级任务艰巨，社会领域矛盾日益凸显，风险挑战不断增多，各种传统与非传统安全威胁互相交织，公共安全面临更严峻的形势和挑战。

1. 应对自然灾害风险任务繁重。我县地处粤东，濒临南海，受全球气候变化、生态环境变化和人为活动等因素影响，自然灾害及其衍生、次生灾害的突发性、复杂性和危害性加重加大。台风、暴雨、高温、干旱、低温冰冻等极端气候事件频发；洪涝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发生的可能性加大；有害生物对局部地区农林业生产和生态环境造成的危害加重。地震灾害风险加大。

2. 事故灾难防控形势严峻。安全生产领域长期积累的深层次、结构性和区域性问题的根本性解决，安全生产基础依然薄弱，安全观念仍未深入人心，宣传工作力度仍有不足，较大以上事故发生的可能性仍然存在。非煤矿山事故、交通事故防范仍是重中之重，高层建筑、地下工程、人员密集场所和燃气化工等火灾风险隐患仍较突出，基础设施与生命线工程事故预防与处置难度增大。危险化学品泄漏、重金属等造成环境污染的形势严峻。

3. 公共卫生事件防控难度增大。公共卫生事件日益呈现频次

高、传播速度快、防控难度大、影响范围广、造成损失重等特点。禽流感、鼠疫、登革热等重点传染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新发传染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等引发突发事件的风险依然存在，动物疫情存在暴发或传入的较大可能。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依然较多，防控食品安全事故任务仍然很重。

4. 社会安全面临新的挑战。诱发群体性事件因素增加，一些群体性事件的关联性、敏感性、对抗性增强，涉及领域广泛，参与主体多元，行为方式趋向激烈。各类社会矛盾仍处在高位运行，涉农、涉军、涉土地、涉劳资纠纷、涉环境保护、涉互联网金融等领域不稳定因素仍可能多发。网络与信息安全问题日益严峻，移动互联网特别是自媒体迅猛发展条件下，社会安全问题的敏感性、关联性日益增强，对应急处置工作的挑战和考验将越来越大。

（三）薄弱环节。

一是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有待提高。应急管理的体制、机制和法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特别是组织体系建设方面，应急管理办事机构编制少，人员不足，人员素质能力有待提高，应急管理培训力度有所欠缺，基层组织和单位应急管理工作进展不平衡，特别是镇级应急人员大多兼职，工作精力不到位，基层应急队伍建设配备不足，缺少必要的应急演练，影响总体水平提高。

二是应急处置协调联动能力不强。应急管理的综合协调能力不足，应急指挥系统功能不完善，各地之间、部门之间、条块之间、军地之间密切协作的机制尚未建立健全，各类应急队伍协同作战联合演练不够，各类救灾能力要素有待进一步提升整合。

三是应急队伍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县级应急管理队伍专业性不强，专家型人才队伍老化，更新补位不及时，基层应急管理队伍既缺位又变动大，导致在应对突发事件常识准备、思想准备、能力准备和协调处置准备等方向凸显不足，应急救援队伍总体战斗力有待提高。目前，各基层政府虽已按要求组建各类应急救援队伍，但由于缺乏比较有效的经费保障，除个别专业应急抢险队伍外，大多难以开展正常化的学习培训演练，抢险救援实战能力难以得到有效提高。

四是应急物资储备不足。目前，我县各部门及基层镇场虽然储备一定的应急救灾物资，但由于没有专项财政资金，各部门各镇应急物资储备出现一定程度不足，有关物资没有及时更新补足。

五是应急管理社会参与程度需进一步提高。公众参与应急救援的组织化和规范化程度较低，志愿者应急救援队伍偏少且发展分布不均衡。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公共安全文化氛围必须继续推进，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仍需提高。

六是巨灾应对准备有待进一步加强。巨灾条件下的电力、供水、通信、交通、地下管网等城市重要基础设施的综合防范能力薄弱，大范围受损后的快速恢复能力不足；巨灾应急决策指挥机制有待健全，应急服务保障能力有待增强。

三、“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发展的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围绕上级的工作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突出问题导向，强化

底线思维，加强资源整合，夯实基层基础。以保障公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以创新应急体制机制为动力，以做好预防准备为主线，以提高应对突发事件能力为核心，建立健全统一指挥、结构合理、反应灵敏、保障有力、运转高效的突发事件应急体系，编织具有本县特色和时代特征的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安全网络，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1. 健全体系，源头治理。深化应急管理体制和机制，运用新理念、新机制、新技术，坚持专项整治与常态治理相结合，危机预测、事前控制和应急处置相结合，最大限度地控制和消除风险隐患，努力破解制约应急体系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和基础性等关键问题，推进应急管理由应急处置为重点向全过程风险管理转变。

2. 依法应对，科学施策。利用科技手段和方法，总结探索突发事件发生发展规律，科学制订应对措施，提升应急管理科学化水平。完善法规制度，强化标准规范，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更加注重科学应急、依法应急，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3. 统筹规划，分类实施。统筹做好各相关专项应急规划的衔接，有针对性地解决跨部门、跨区域的共性问题 and 全局性问题，促进资源有机整合和共享，提升整体应急能力和综合管理水平。并依据规划内容分级、分步、分类、分部门实施，确保规划的权威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4. 政府主导，各方参与。发挥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健全各级工作机构，推进区域协同、行业协同、部门协同、军地协同，完善政府治理。充分发挥政策导向和市场机制作用，充分调动公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把政府管理和社会参与有机结合，提高应急管理工作的社会化程度。

（三）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建成与公共安全风险相匹配、与我县总目标相适应、覆盖应急管理全过程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全面巩固提高，突发事件防控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切实增强，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提高，公众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不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2. 分类目标。

自然灾害类：到 2020 年末，台风、暴雨预报准确率提高 5%，突发灾害性天气预警提前量达到 20 分钟以上，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覆盖面达 95%以上；主要河流控制断面洪水预警发布率 90%以上；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地震监测能力从平均 2.0 级提升到 1.0 级，震中定位精度达到 I 类标准，较大地震发生后救援队伍在 12 小时内基本覆盖灾区；县以内电力应急队伍 100%实现 24 小时内到达应急处置现场；电力重要客户的供电电源配置和自备应急电源配置率到达 100%；建设区救灾物资储备仓库，确保第一批县级、镇级救灾物资可分别在灾后 3 和 2 小时内运达灾区；死

亡人数在同等致灾强度下明显下降，受灾群众 12 小时内得到基本救助；全县 100% 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达到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要求，确保已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监测覆盖率 100%；基本建成县、镇两级联动的应急避护场所体系和标识系统；逐步形成高抗段、立体化、主动型的应急通信保障能力体系；基本建成监测功能齐全、监测手段先进、覆盖面广、信息资源共享的全县动植物疫情风险监测网络，农作物病虫害中、长期测报准确率分别提高 5% 和 3%；突发动植物疫情报告率达 100%；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1% 以内，专业森林消防队伍配备率达 100%。

事故灾难类：到 2020 年末，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下降 10% 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下降 10% 以上，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 30% 以上；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 19% 以上；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下降 6%；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体系；万台特种设备事故起数控制在 0.2 以下，万台特种设备死亡人数控制在 0.19 以下；完善重点流域饮用水源水质安全监控预警系统，逐步建立健全黄冈河等重点流域水质自动检测预警体系；全县主要污染源负荷 80% 以上的废水、废气等重点污染源纳入重点监控范围。

公共卫生事件类：到 2020 年末，进一步完善突发急性传染病防范应对措施，县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传染病疫情的网络直报率达到 100%，县级实验室具备规范采集突发急性传染病检测样本能力。较大以上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及时有效处置率 100%。大中型超市、食品批发市场抽检检测覆盖率 98% 以上，食品药品风险

管理体系逐步健全；县突发动动物疫情报告率达 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情规范处置率达 95%以上。

社会安全事件类：到 2020 年末，90%以上较大社会安全事件均能实现预知、预防、预警，95%以上较大社会安全事件均能按照应急预案及时妥善处置；不稳定因素源头化解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重大事项不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落实到位，涉金融领域的不稳定风险得到有效遏制，因新经济业态可能引发的不稳定因素得到有效防控。粮油等重要生活必须品的市场异常波动可能造成较大影响的事件均能做到及时预测并得有效处置。

四、主要任务

（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应急准备能力。

1. 完善应急管理运行体制。完善“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健全各级各类应急管理领导机构、专项指挥机构和办事机构，配备充实人力、物力、财力；创新应急管理顶层设计，加强城镇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建设，强化城镇应急管理机构的统筹协调和决策指挥职能。

2. 完善应急预案动态管理。加强各级各类应急预案管理，建立健全应急预案定期评估制度，推进应急预案数字化应用，不断提高应急预案的实效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开展基于情景构建的专项应急预案及操作手册修订，完善应急预案编制指南，规范各镇各部门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完善应急预案演练机制，推进各镇各部门开展形式多样、节约高效的综合联动应急演练。

3. 完善信息报告发布机制。强化应急值守，不断提高值守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拓宽信息获取渠道，探索建立社会公众报送突发事件信息平台；丰富信息报送内容和手段，逐步增加图片、视频信息报送；依托各类基层信息员队伍，健全基层信息报送网络；加强突发事件信息发布管理。

（二）加强风险全程监管建设，提升综合防范能力。

1. 推进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推进突发事件风险评估规范的建立健全和风险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建立完善风险隐患数据库，实现各类重大风险隐患的识别、评估、监控、预警、处置等全过程动态管理。深化城镇安全风险区划研究，编制地质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火灾、危险化学品事故等灾害风险区划图及公众避险转移路线图，有针对性地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和防灾减灾应急措施。健全并落实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进一步完善群体性事件预防处置机制。

2. 落细各类突发事件监测。加强自然灾害的监测预报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对各类灾害及其引发次生灾害的监测能力。完善农林业灾害监测网络，健全动植物检验检疫、动植物疫情监测预警系统。建立健全环境安全动态监测体系，完善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和公开机制；实施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工程，实现高风险企业在线监测和巡查。强化供电、供水、通信、交通等基础性行业网络信息安全风险监测和管控能力，避免因网络遭受攻击而引发事故灾难。配合上级做好食品及农产品安全风险监测、监督抽检，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能力。推进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

建设各类突发事件监测系统，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客流量监测，强化水、电、气、交通等运行数据监测，提升运行安全预警能力。强化检验检疫机构防控在输入性新发或烈性传染病疫情的监测能力，强化军地之间及相邻市之间的监测信息共享和研判。

3. 加强预警能力建设。健全“分类管理、分级预警、平台共享、规范发布”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体系，充分发挥广播、电视、通信、网络等媒介作用，不断拓宽预警信息发布渠道。建立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快速发布与传播机制，推进多部门预测预警系统的对接。强化基层预警信息传播能力，不断扩大预警信息覆盖面，确保预警信息发布“最后一公里”快捷有效。建立预警发布责任单位、应急联动部门、预警工作机构、传播机构的相关从业人员和应急责任人培训制度，加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三）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快速反应能力。

1. 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优化队伍布局，健全快速调动机制，建立覆盖全县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各镇、场按照“相邻就近”的原则，建立应急救援队伍联动合作机制，确保区域内各队伍间的有效合作和联动。按照军民融合思路，将部队和民兵预备役有关应急救援队伍纳入地方应急力量体系进行统一规划、统筹建设，逐步形成联建共用、功能互补的应急力量体系。

2. 发挥专家组科技支撑作用。充分发挥各类专家在预防和处置各类突发事件中的咨询和辅助决策作用，加快“行政专家”和

“业内专家”相结合科学决策机制的建立健全。组织专家针对应急管理中的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决策指挥、应急处置、恢复重建等关键环节，开展广泛深入研究，积极利用前沿技术和理论，加大应急决策支撑力度。

3. 规范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鼓励和支持应急志愿者队伍发展壮大，完善应急志愿服务制度，明确应急志愿者服务范围和志愿者的权利义务，推进政府支持、项目化管理、社会化运作的应急志愿者服务工作，充分发挥应急志愿者在应急管理中的作用，强化志愿者队伍的规范管理，不断提高应急志愿者队伍的能力和水平。

（四）加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提升恢复重建能力。

1. 加强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加快应急物资保障统筹和综合管理步伐，优化结构布局，充分利用市场资源，建立健全多种储备方式的实物储备、社会储备和生产能力储备管理制度，实现政府储备、社会储备和家庭储备的有机结合。探索利用预签合同、商业保险、灾害保险、设立基金等多种经济手段鼓励建设社会化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立健全应急物资经费保障多元化工作机制，形成政府投入、单位自筹、社会捐赠相结合的经费保障方式。

2. 提高紧急运输保障能力。健全调运和征用补偿机制，加强交通应急抢险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紧急运输能力。推进应急物资信息共享和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完善应急物资紧急生产、政府采购、调剂调用机制，提高应急物资综合协调、分类分级保

障能力。充分利用社会物流资源，建立完善应急物资中转配送网络和应急物流基地、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网点等；逐步实现应急物资储运的标准化、模块化管理。

3. 强化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加强公众通信网络多路由、多节点和关键基础设施容灾备份体系建设，在灾害多发地区建设一定数量的塔架坚固抗毁、供电双备份、光缆卫星双路由基站，提升公众通信网防灾抗毁能力。完善应急通信专业保障队伍装备配置，创造条件为基层各类专业救援队伍和应急机构配备小型便携应急通信终端。加强现场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满足突发事件下海量数据、高宽带视频传输等业务需要。

4. 推进应急避护体系建设。完善应急避护场所建设专项规划，建立健全县、镇（场）、村（居）联动的应急避护场所体系。进一步拓展广场、绿地、公园体育场馆、人防工程、宾馆、学校等公共场所的应急避难功能，推进各级各类应急避护场所建设，并做好运行维护、管理和保障工作。完善应急避护场所建设标准，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及时对符合标准的应急避护场所进行认定，积极开展应急演练。

5. 规范资金保障及应急补偿管理。坚持政府投入和市场机制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多元化应急资金筹集渠道。逐步加大突发事件预防和应急准备经费的投入力度，建立健全相关资金安排和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利用保险方式分散公共安全领域灾害风险和损失。进一步完善各类应急资金的监督和考核机制。继续推进突发事件应急征用补偿、损害赔偿制度建设，细化

工作流程和标准。

（五）加强应急平台体系建设，提升科技支撑能力。

1. 加快推进应急平台基础设施建设。按照“统一指挥、功能齐全、反应灵敏、协同有序、运转高效、保障有力”应急平台体系建设要求，全面提升有效预防和科学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争取完成县原平台建设计划并完善应急平台指挥功能的配套。探索建设镇级应急指挥中心平台。提升监测预警与风险识别、信息收集与灾情统计、趋势分析与综合研判、指挥调度与辅助决策、情景模拟与总结评估等技术支撑能力。

2. 加快推进应急平台互联互通。加快推进县应急平台与有关单位应急平台各项功能的互联互通，探索并积极创造条件推进现场移动应急平台建设，提升突发事件现场信息获取能力，完善指挥灵敏、运转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确保第一时间获取突发事件现场信息，第一时间发出指挥调度信息。

3. 建立完善应急平台体系数据库。依托省市应急平台数据库，建立标准统一的数据共享和交换系统，推进县应急平台与部门应急平台数据的共享、交换与整合，逐步实现县级各类应急管理相关数据动态管理、实时更新。加强协同会商，加快跨平台、跨部门、跨地域“应急一张图”建设，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提供重要数据支撑。

（六）加强应急宣教培训，扩大公众参与覆盖面。

1. 强化公共安全知识宣传。适应“互联网+”时代要求，统筹各有关单位宣传教育资源，建立健全常态化的公共安全宣教工

作机制，实现宣教广覆盖。整合面向基层和公众的应急科普宣教渠道，充分运用网络、手机微网站、广播、电视等，不断扩大公共安全知识宣传覆盖面。继续开展应急知识“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系列活动，增强公众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充分发挥“5·12 防灾减灾日”、“119 消防宣传日”等公共安全宣传活动作用，组织形式多样的身边风险隐患识别活动。依托现有场馆，创建群众性应急知识宣教基地、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加强以自救互救为核心的应急技能培训。积极探索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手段，建设网上科普宣教平台和应急虚拟体验馆，支持企业建设面向公众的培训演练和自救互救体验馆。推动社区、企业、学校、人员密集场所普及疏散逃生、应急避险等方面的群众性应急演练。

2. 强化应急管理培训。积极参与，依托省市师资力量，健全应急管理能力培训制度，领导干部和应急管理人员实施规范化、常态化的应急培训。利用“互联网+”整合现有各类各级训练基地资源，健全应急培训教学网络系统，实现对全社会的开放共享；探索形式多样的应急管理培训方式与手段，提升常态与非常态应急防控处置技能。

3. 强化社会动员能力。动员引导基层自治组织、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及公众，广泛关注和积极参与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有效的社会动员体制机制，着力提升公众自防自治、社区群防群治、部门联防联控、相关单位协防协治的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公益慈善机构、社会组织、基层自治组织和公众在灾害防御、

紧急救援、救灾捐赠、医疗救助、卫生防疫、恢复重建、灾后心理干预等方面作用，逐步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应急管理的社会氛围。

（七）加强应急科技体系建设，提升应急科技水平。

1. 加强公共安全技术研究。各地、各单位要积极寻求科技创新，与科研机构充分合作，以解决公共安全领域的关键科技问题为突破口，打造“1+N”科技支撑体系，实现突发事件风险评估、预防、监测、预测、预警、应急处置等关键技术的持续创新，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公共安全科技运行机制。

2. 推动公共安全新技术的应用。充分利用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积极总结公共安全新技术应用的经验成果，进一步推广新技术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各类突发事件事前、事中、事后等各环节的应用，开展城镇公共安全风险防控与治理、生产安全保障与事故防控、社会安全监测预警与控制、综合应急技术装备、智能应急等重点方向的科技攻关、装备研制和应用示范。

3. 推动应急产业发展。积极推进落实应急产业扶持政策，引导社会资源投向应急产业领域；推动促进应急产业发展相关优惠政策的落实，加大应急产品和服务的政府采购力度，培育发展一批产品特色鲜明的中小微应急企业。

（八）加强应急能力建设，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基础。

1. 强化基层应急管理体制建设。进一步推进镇（场）级应急管理办事机构建设，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健全基层应急管理

体制。每个镇（场）建设1个应急管理综合服务站，推动应急管理办事机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按照行政区域、管辖范围、管理对象等标准逐级逐层将镇、村居以及工业园区、大型企业等划分成若干个网格化单元，明确专人、专责、专管，构建重心下移、关口前移的基层应急网络化管理体系。

2. 实现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标准化。突出以属地管理为抓手，建立健全基层应急管理标准体系，推动基层应急管理规范化建设。全力推进应急管理示范点创建工作，及时总结点上建设的经验做法，以点带面，加快基层标准化建设步伐。

3. 实现基层应急管理工作精细化。依托基层组织和单位开展“第一响应者”制度建设，切实提升基层快速响应能力、应急疏散与社会动员能力、风险监测、快速报告和先期处置能力。完善基层应急预案体系，做到简练、明确、通俗、易懂、易记，实现基层应急预案的简明化和流程化。强化基层应急演练，推进各级各类应急预案演练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根据应对突发事件预防、应对需要制订城乡规划、避让风险隐患点和重要防护目标，合理统筹安排应急设备、设施和应急避护场所建设，提高基础设施和生命线工程抗损毁能力，加强城乡特别是农村地区的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督促企事业单位积极履行风险管理主体责任，引导高危行业从业人员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防范能力。

4. 实现基层应急管理工作社会化。以社区、乡村、学校、企业等基层组织和单位为重点，推进建立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全民动员、协调联动的风险管理工作格局。进一步推进基层

单位特别是村（社区）的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卫生监督、综合维稳等有关工作统筹运作、全民参与，提升基层先期处置能力与公众疏散避险能力。以基层领导干部、应急管理工作人员和广大群众等为重点，开展应急宣教活动。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在县的统一领导下，健全各地应急指挥机构之间分工协作机制，加强各级应急管理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办事机构及专家组的建设。各镇（场）、各有关单位要把应急体系规划纳入本地区、本部门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确保规划建设目标、任务和重点项目顺利实施。

（二）加大资金投入。

各镇（场）、各有关部门要把应急体系建设项目列入议事日程，落实资金来源，确保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要完善政府、企业、社会各方资金相结合的应急资金保障机制，落实必要的财政支出，提高应急资金管理的精细化、科学化水平。

（三）注重协调衔接。

本规划是统筹和指导全县应急体系建设的县级专项规划。各镇（场）、各有关单位要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发展规划或实施方案，统筹做好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和进度安排，明确实施主体及保障措施。

（四）做好监督评估。

各镇（场）、各有关部门要分阶段对规划进展和落实情况进

行自评考评，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建立规划实施的动态评估机制，定期对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进行动态监测。建立监督机制和问责机制，把规划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对部门及其辖属单位、管理对象督查和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县政府将组织对实施规划情况的监督检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各部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办、县武装部、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饶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1 月 8 日印发
